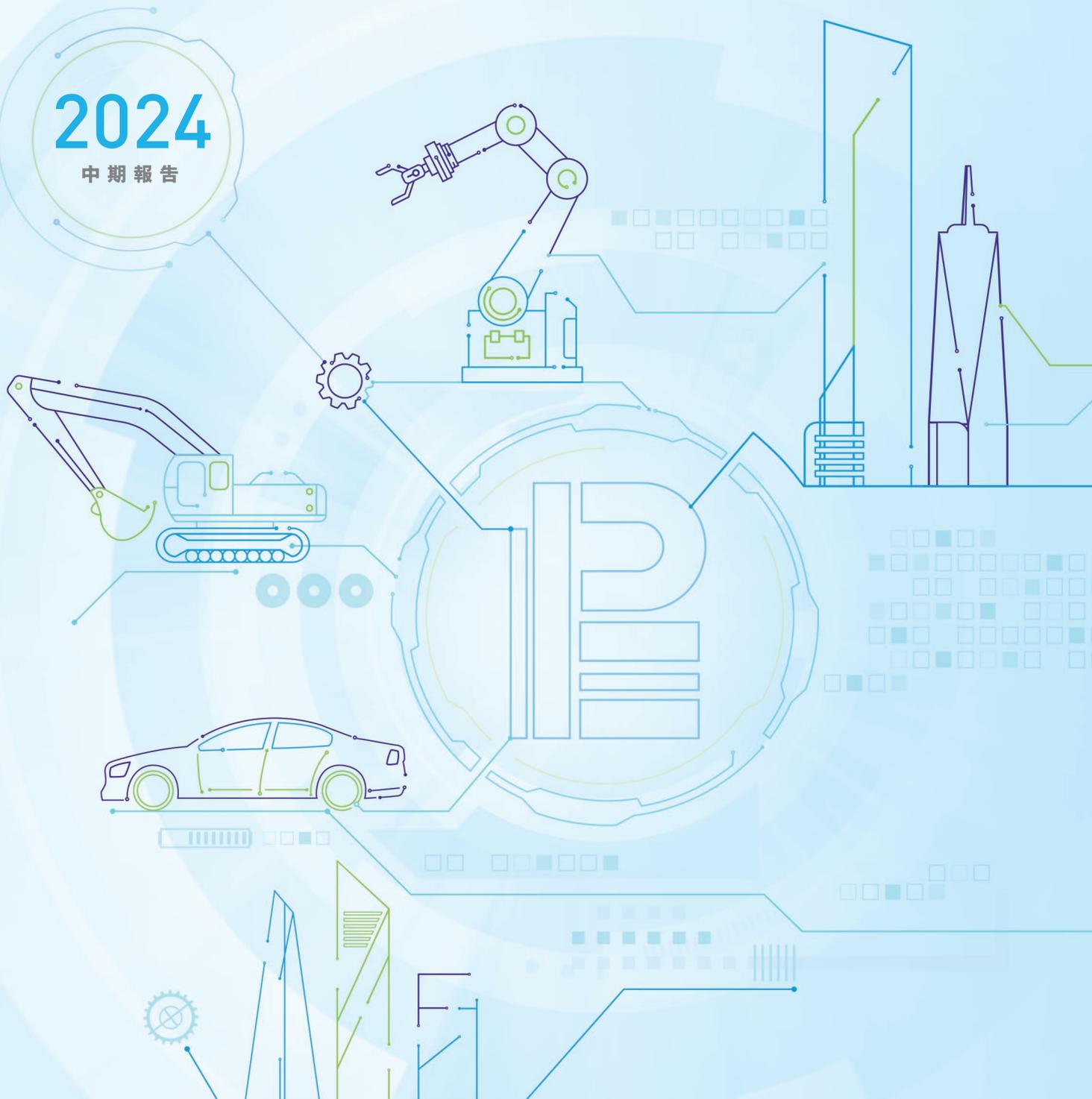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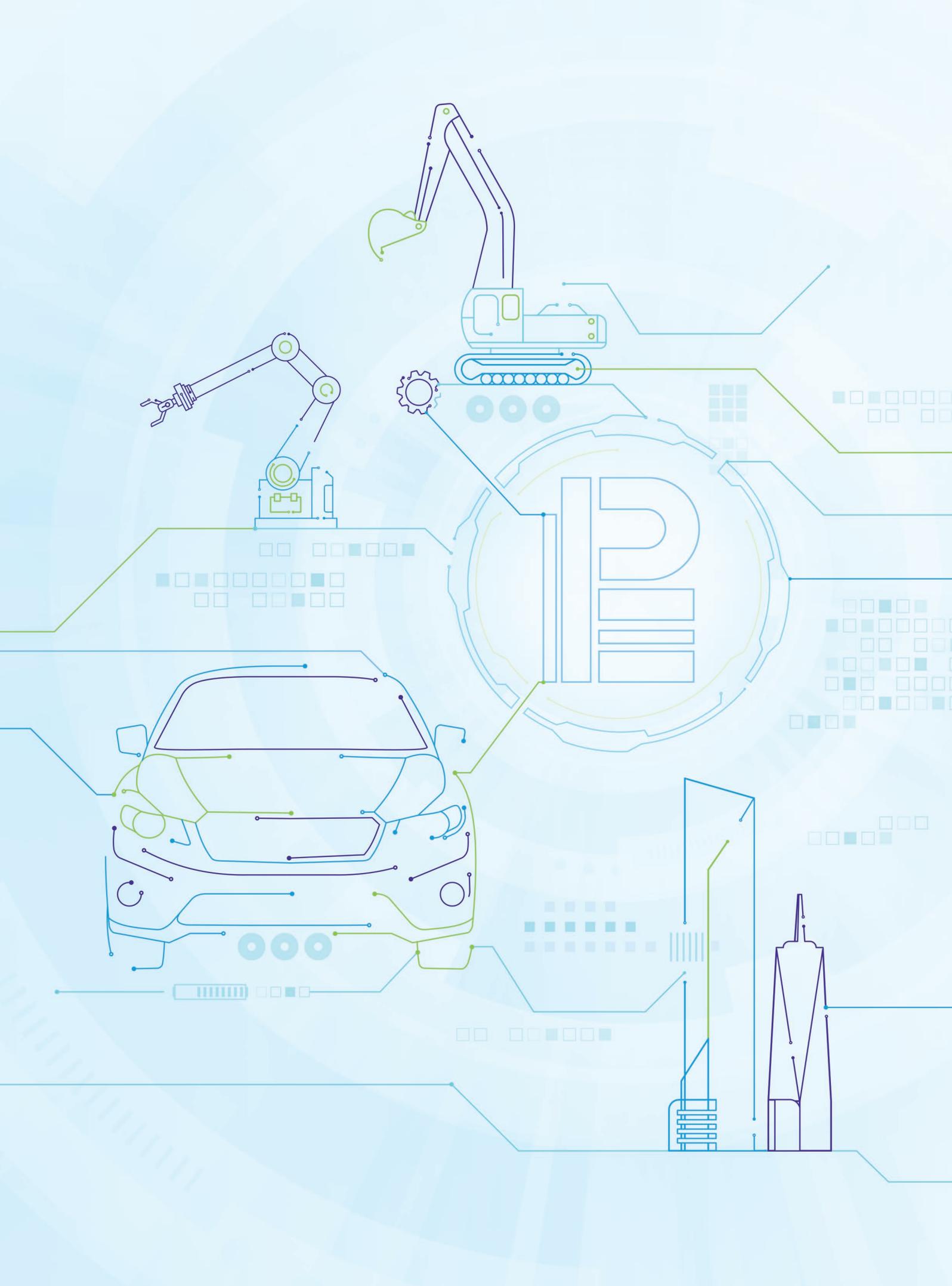
# 國際精密集團 IP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9)

2024

中期報告





#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4
公司里程	5
集團架構	6
財務摘要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
簡明綜合損益表	1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23
其他資料	36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曾廣勝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凱平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曾靜女士  
陳匡國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如生先生  
張振宇先生  
朱劍彪先生

## 授權代表

曾廣勝先生  
譚耀忠先生

## 公司秘書

譚耀忠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楊如生先生(主席)  
張振宇先生  
朱劍彪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張振宇先生(主席)  
曾廣勝先生  
楊如生先生  
朱劍彪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曾廣勝先生(主席)  
楊如生先生  
張振宇先生  
朱劍彪先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張振宇先生(主席)  
曾廣勝先生  
楊如生先生  
朱劍彪先生

## 本公司之法律顧問

金杜律師事務所

## 網址

<http://www.ipegroup.com>



# 公司資料

## 註冊辦事處

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九龍灣宏照道39號  
企業廣場三期  
23樓5-6室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廣東省  
廣州市增城區  
岳湖村朱仙路8號  
郵編：511335

## 泰國主要營業地點

99/1 Mu Phaholyothin Road, Sanubtueb  
Wangnoi, Ayutthaya 13170, Thailand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前稱「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股份代號

929

##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 公司簡介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國際精密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精密金屬零件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於一九九零年在新加坡開展其精密零件業務，現在製造用於汽車零件、液壓設備、電子設備零件及其他儀器的精密金屬零件及裝配零件。

本集團之尊貴客戶全為資訊科技、液壓動力、汽車及電器行業之頂級跨國企業。彼等對精密金屬零件之精確度要求極高。除按照客戶規格供應大量精密零件外，本集團亦為全球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並與彼等緊密合作推行新項目。由於該等項目涉及多種金屬、塑膠零件及電子線路的開發，並需具備各種零件最後組裝及測試組裝設備的專業知識，方可運送予最終用家，故該等項目一般需要花費頗長時間方能運作。本集團已建立一支優秀的工程師隊伍，能夠為世界各地夥伴提供解決方案。



# 公司里程

2023

廣州匯通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東莞科達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江蘇科邁獲得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頒發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  
廣州新豪獲認可為二零二三年專精特新中小企業

2022

江蘇科邁入選第七屆創客中國暨江蘇省中小企業創新創業大賽百強  
江蘇科邁入選江蘇省「多模式智能負載敏感多路閥技術」省級工程中心  
廣州新豪取得兩化融合管理體系評定證書  
廣州新豪及廣州匯通獲頒ISO 9001認證  
常熟科裕格蘭精密機械有限公司通過二零二二年度常熟市級產創融合平台載體認定

2021

廣州新豪成立廣東省精密製造(新豪)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廣州新豪成為GM集團優秀質量供應商  
廣州新豪成為燕山大學研究生聯合培養基地

2020

廣州新豪為廣東製造業500強企業之一  
東莞科達榮獲東莞領益精密製造科技有限公司頒發之供應商最佳進步獎  
廣州新豪榮獲博世力士樂(中國)有限公司頒發之長期服務獎，以表彰其始終如一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

2019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中國機器人產業聯盟理事單位  
廣州新豪獲委任為廣州市機器人協會第一屆理事單位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獲Schaeffler and Continental提名為優質供應商

2018

與浙江大學華南工業技術研究院簽訂戰略框架合作協議  
廣州新豪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常熟科裕格蘭及東莞科達取得IATF16949認證—汽車認證

2017

成功與清華大學深圳研究生院設立研究生聯合培養基地  
廣州新豪獲頒IATF16949認證—汽車認證

2015  
年前

於二零一五年成功研發自主品牌機械手  
於二零一四年江蘇科達完成發展本集團於常熟地皮第一期建造工程，此舉提供40,000平方米生產面積  
於二零一一年在中國江蘇省成立江蘇科達，並於常熟買入166,631平方米土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於二零零二年在中國廣東省成立廣州新豪  
於一九九七年在泰國成立IPE(泰國)  
於一九九四年在香港成立IPE(香港)及在中國廣東省成立東莞科達  
於一九九零年在新加坡成立IPE(新加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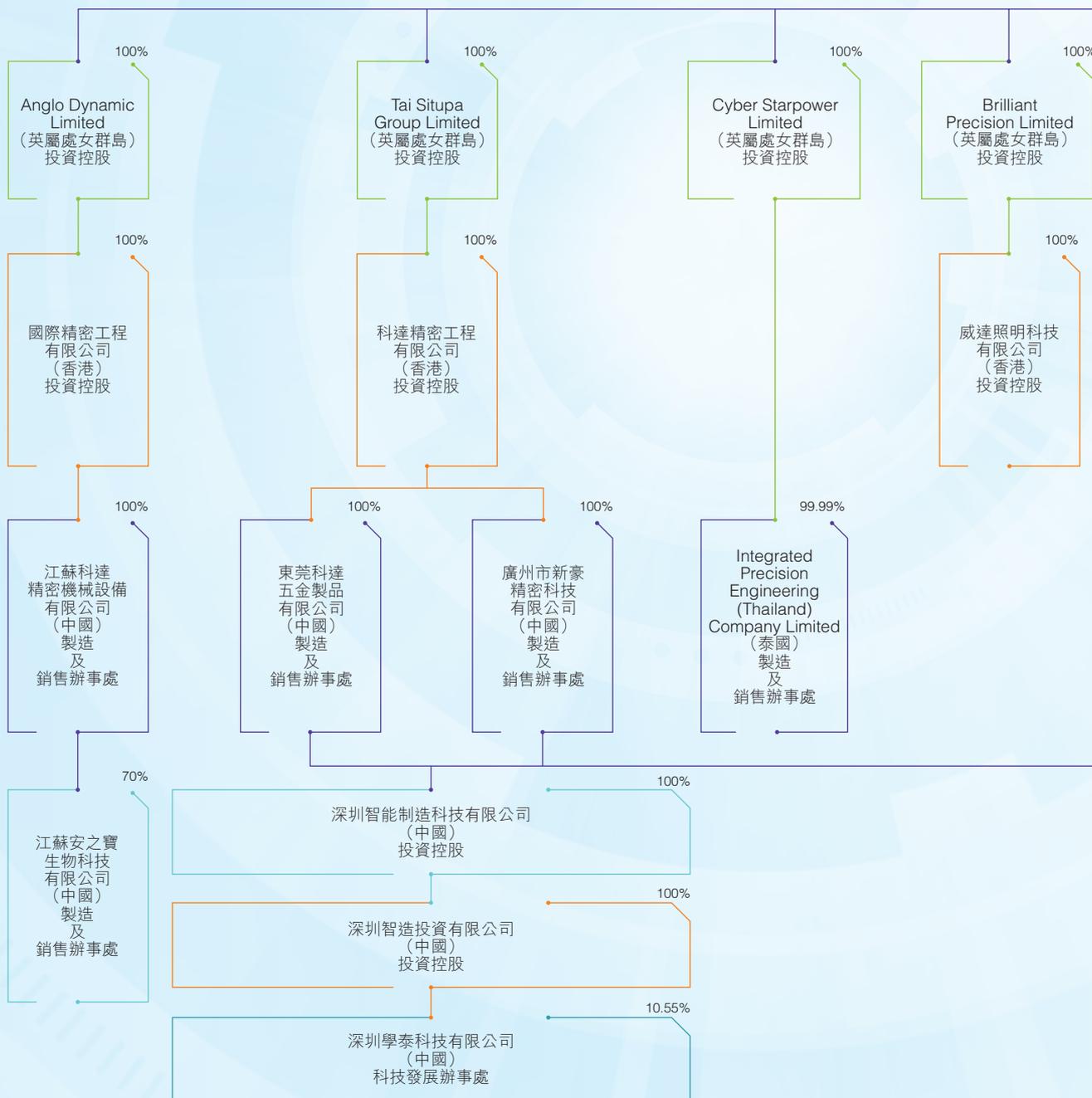


# 集團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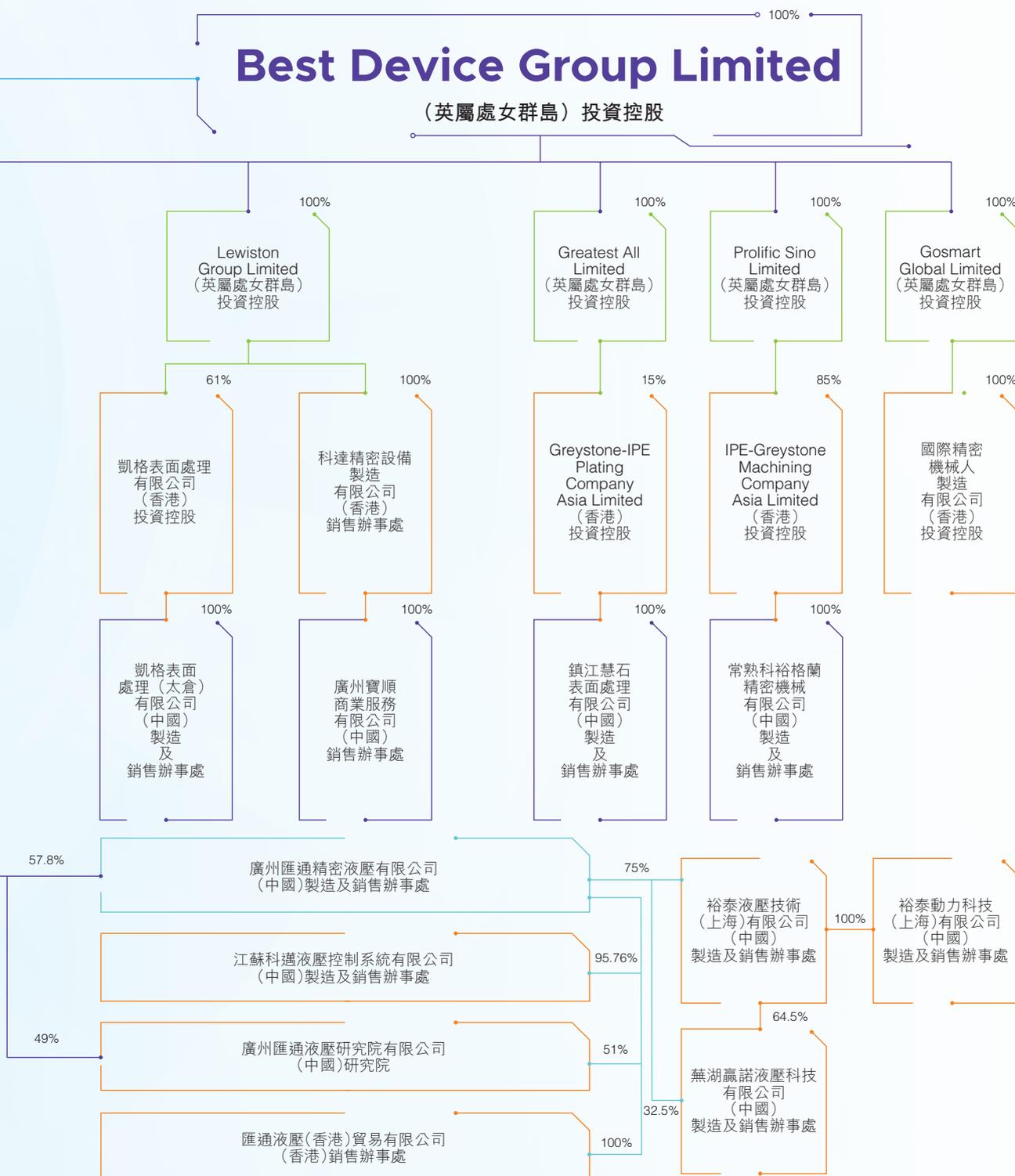
## 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 集團架構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財務摘要

## 比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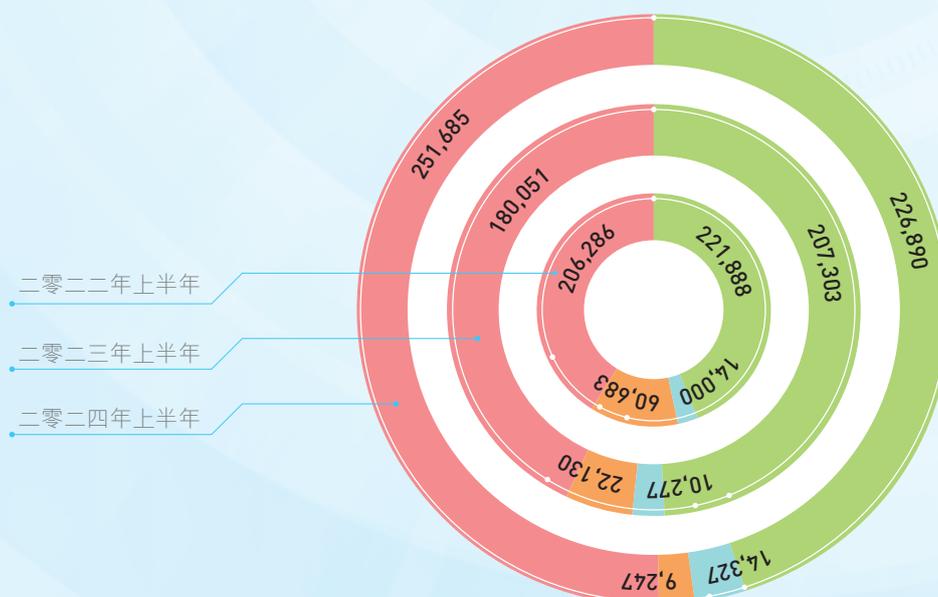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主要統計數據：					
流動比率	<b>4.12</b>	3.43	5.87	4.21	6.42
現金淨額對權益比率	<b>0.14</b>	0.25	0.28	0.34	0.38
槓桿比率#	<b>15.6%</b>	9.4%	10.2%	7.3%	10.9%
股息派發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毛利率	<b>27.4%</b>	24.8%	28.5%	25.9%	23.0%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率	<b>14.1%</b>	15.9%	14.4%	20.8%	16.9%
純利率	<b>2.5%</b>	1.7%	2.9%	8.8%	4.0%
應收賬款週轉平均日數	<b>122天</b>	127天	115天	97天	115天
存貨週轉平均日數	<b>159天</b>	177天	170天	128天	138天
每股股份數據：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b>1.84</b>	1.87	1.82	1.96	1.79
每股股息	無	無	無	無	無
每股盈利－基本	<b>0.2港仙</b>	0.54港仙	0.83港仙	7.7港仙	2.6港仙
每股盈利－攤薄	<b>0.2港仙</b>	0.54港仙	0.83港仙	7.7港仙	2.6港仙

\* 槓桿比率為計息貸款除以權益。

## 業務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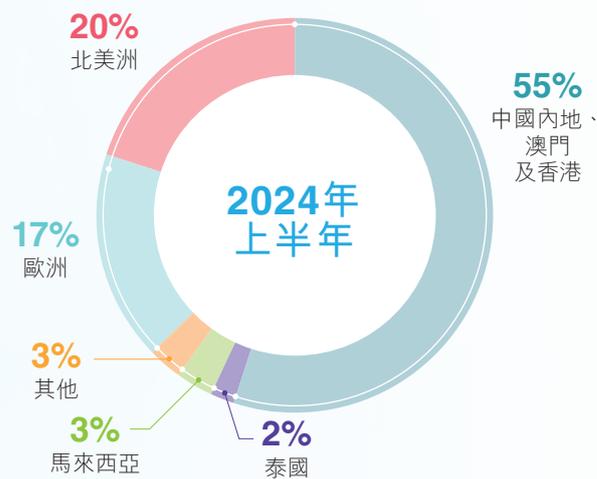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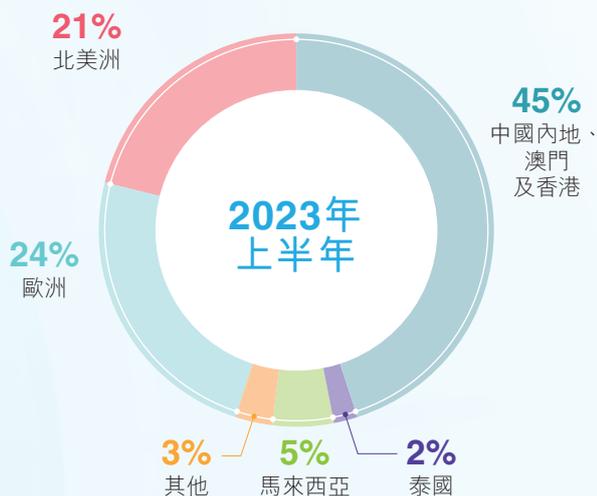
千港元

- 汽車
- 電子設備
- 其他
- 液壓



# 財務摘要

## 地區分類比例



## 現金淨額對權益比率



# 財務摘要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債務總額及權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向股東提呈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國際精密」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國際精密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上半年度業績。

## 業務回顧

面對外圍經濟疲弱，消費力大不如前的環境下，本公司加快落實發展方針，液壓設備零件業務透過去年成功併購裕泰液壓技術(上海)有限公司，裕泰動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及蕪湖贏諾液壓科技有限公司，液壓銷售額得到明顯上升；加上汽車零件業務訂單回升下，今年上半年銷售額錄得502,149,000港元，去年同期為419,761,000港元，增加82,388,000港元或19.6%。

本公司液壓設備零件業務，在併購後為今年上半年的銷售額帶來一定貢獻，加上與原液壓設備零件業務產生協同效益下，今年上半年液壓設備零件業務銷售額為251,685,000港元，去年同期為180,051,000港元，同比增加71,634,000港元。因此，液壓設備零件業務銷售額已佔本公司今年銷售總額過半數。除了併購的影響外，本公司原液壓設備零件業務也取得一定增幅，這有賴團隊多方面努力，一方面開拓新客戶，推出新產品，向不同市場開拓。

汽車零件業務方面，歐洲英、德兩國禁止銷售燃油車的時間推遲到二零三五年，進而刺激燃油車市場，汽車零件業務的銷售訂單有所回升，今年上半年汽車零件業務銷售額為226,890,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增加19,587,000港元或9.4%。

公司的電子設備零件業務在傳統機械硬盤(HDD)訂單持續下滑，該業務今年上半年銷售額為14,237,000港元，同比去年減少7,803,000港元。在液壓設備零件業務增長，加上汽車零件業務回升，該銷售額佔本公司總銷售額約2.8%，業務比重上已經不屬本公司的核心業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續)

以下反映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各類業務的銷售額及對比數據：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上半年		變動
	千港元	%	千港元	%	%
汽車零件	226,890	45.2	207,303	49.4	+9.4
液壓設備零件	251,685	50.1	180,051	42.9	+39.8
電子設備零件	14,327	2.9	22,130	5.3	-35.3
其他	9,247	1.8	10,277	2.4	-10.0
合計	502,149	100	419,761	100	+19.6

公司從多方位拓展新業務、挖掘新客戶，開拓國內外新市場，提升訂單完成率，銷售額回升；另一方面，嚴抓品質，全面實施精益生產管理、自動化改造，不斷優化生產工藝流程等工作落實，加上前期多項減降成本工作執行，針對各項重要費用作改善，並對不良率作持續改善研討，毛利率得到改善，今年上半年回升到27.4%，同比毛利率提升4.4%，因而今年上半年純利錄得12,688,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上升4,457,000港元或54.1%。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銷售額錄得502,149,000港元，去年同期419,761,000港元，增長82,388,000港元或上升19.6%。從去年完成三間公司併購後(「去年併購」)，在液壓設備零件業務帶來正面提升，銷售額因而有明顯回升，特別在液壓設備零件的銷售額，在今年上半年帶來71,634,000港元或39.8%增長。加上，汽車零件業務的訂單回復甦下，即使電子設備零件在同期對比下還有下降，在整體銷售額回升，並且在併購中產生的協同效益下，有助提升毛利水平，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度毛利錄得137,394,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毛利上升40,976,000港元或42.5%，而毛利率由去年同期23.0%，上升為今年上半年到27.4%；毛利率提升4.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續)

其他收入方面，本年上半年總額為28,779,000港元。主要來自匯兌收益7,2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了3,778,000港元。其次，政府補貼維持為6,278,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的6,204,000港元相約。唯去年同期錄得7,798,000港元的火災賠償收入，而今年上半年並沒有此類特殊收入，因此整體其他收入較去年下降約8,904,000港元。

在銷售及分銷開支方面，受去年併購影響下，集團規模擴張，加上公司加強市場上推廣，更接近下遊客戶，更密切了解客戶所需，提供全面解決方案給予客戶；因此，本年上半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為17,344,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增加5,499,000港元。一方面併購後加入三間子公司業務；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當中包含銷售人員工資等)。其次，展覽及相關銷售推廣活動下，以提升公司知名度及突破新客戶等，因此本年上半年度銷售展覽及推廣費用為2,747,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增加2,323,000港元。

今年上半年度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為85,673,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增加7,875,000港元；而當中費用變化較大的，分別有以下幾個原因。首先，在專利項目的攤銷費用受去年併購下增加，由去年同期685,000港元，上升為5,073,000港元，增加攤銷費用4,388,000港元；其次，在去年併購的影響下，薪金，社保及福利費用在今年上半年度合計為29,329,000港元，同比增加3,175,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續)

在研發費用開支方面，在去年併購的公司中，其中兩家公司具備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各自需要不斷研發新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並透過研發改善生產工藝，因此需要投入大量的研發費用。因此，今年上半年研發費用為36,792,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增加4,716,000港元。

在進行去年併購項目時，集團利用銀行貸款作為部份併購資金來源，因此今年上半年貸款規模增加下，今年上半年融資成本為8,777,000港元，去年同期為4,366,000港元，增加4,41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純利為12,688,000港元，對比去年同期8,231,000港元，上升4,457,000港元或54.1%。

##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296,6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6,355,000港元)，其貸款以抵押存款、本公司及其若干子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並以子公司股權和房產作抵押。貸款增加主要用於支付去年併購款項及新廠房建設費用。

具體而言，本集團以存款2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作抵押，以獲取日常營運資金，並以存款2,055,000港元作抵押以發保函(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9,000港元)。本公司以子公司股權抵押獲取去年併購之資金，最後本公司以子公司持有之江蘇的房產作抵押，獲取資金用於興建新廠房。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以上抵押及受限制存款，本集團並無為獲取銀行融資而將任何資產抵押。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財務比率

本公司一般以自有現金流以及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提供業務營運資金。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已發行普通股1,052,254,135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2,254,135股普通股)計算，每股應佔現金為0.53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6港元)。

截止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司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為23,174,000港元，去年同期為39,818,000港元，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入減少16,644,000港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254,278,000港元，主要今年上半年支付上年度併購之餘款，金額為168,064,000港元；除此以外，年內各類投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為95,430,000港元，以發展新項目以提升產能。去年同期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35,474,000港元，增加218,804,000港元。

今年上半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為110,065,000港元，主要來自銀行新增貸款，涉及214,292,000港元，用於支付去年併購項目之併購款及新建廠房，其次，上半年期間償還銀行及其它貸款及相關利息為103,220,000港元，去年同期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為24,312,000港元。

整體而言，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現金及銀行結餘減銀行及其它借貸總額)為254,418,000港元，對比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88,854,000港元，減少233,436,000港元。

## 貨幣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承受外幣匯率波動風險。由於本集團收入主要以美元及歐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分開支(例如主要原材料及機器成本以及生產開支)以日圓、人民幣、泰銖及港元結算，因此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影響，尤其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盈利會有負面影響。本集團管理層持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本集團風險。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人力資源

本公司關注培養精益人才和搭建精益人才梯隊，確保技術骨幹人才充裕，為公司未來發展。為保障公司員工，公司關注安全政策，定期開展安全培訓工作，提升員工安全生產意識，避免在生產線上發生生產安全事故，員工受傷害等情況。其次，向員工提供免費體檢，以保障員工健康，盡早發現健康問題及得到恰當治療。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作為對選定參與者對本公司貢獻之鼓勵及獎賞；另外，本公司為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本地的退休福利計劃。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共有僱員2,257人，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2,171名僱員，對比去年同期增加86名僱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支付薪酬總額約為119,66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約109,302,000港元)。

## 前景

雖然燃油汽車在中短期市場上仍有很大的份額，但新能源汽車正在逐步擴張市場，儘管歐美對中國的新能源汽車的阻攔，新能源汽車對市場佔比將會進一步提升，不斷擠佔傳統燃油汽車的市場份額，因此長期傳統汽車市場呈現減單趨勢。加上中美關係的不穩，特別受本次美國大選的結果更為重要，直接影響兩國關係及經濟往來。

除此以外，預計二零二四年全球工程機械銷售額同比將會減少，而中國市場也將有小幅下降，而且國內液壓行業將加劇價格戰，這情況下，影響未來的液壓設備零件業務的利潤水平。

故此，公司重點推動「銷售突破、研發驅動、降本增效、轉型升級」以面對經濟疲弱，市場變化及中美兩國關係的環境。進一步開發新產品，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積極參加行業展會，開發新客戶市場。並加大關鍵人才的招聘，提升公司研發水平；協助公司銷售上突破，也改善現時生產工藝等。持續開展自動化項目，推進精益化項目，提升運營效率；透過激勵方案提升品質水平及生產效率等。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在此感謝全體員工為本集團過往貢獻及付出。



#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4及5	<b>502,149</b>	419,761
銷售成本		<b>(364,755)</b>	(323,343)
<b>毛利</b>		<b>137,394</b>	96,418
其他收入	5	<b>28,779</b>	37,683
分銷成本		<b>(17,344)</b>	(11,945)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b>(85,673)</b>	(77,798)
研發成本		<b>(36,792)</b>	(32,076)
<b>經營溢利</b>		<b>26,364</b>	12,282
融資成本	6	<b>(8,777)</b>	(4,366)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b>(683)</b>	(610)
<b>除稅前溢利</b>	7	<b>16,904</b>	7,306
所得稅	8	<b>(4,216)</b>	925
<b>期內溢利</b>		<b>12,688</b>	8,23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b>2,378</b>	(1,249)
非控股權益		<b>10,310</b>	9,480
<b>期內溢利</b>		<b>12,688</b>	8,231
<b>每股盈利</b>	9		
基本		<b>0.2港仙</b>	-0.1港仙
攤薄		<b>0.2港仙</b>	-0.1港仙
<b>每股中期股息</b>	10	-	-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b>12,688</b>	8,231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b>(35,578)</b>	(51,84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22,890)</b>	(43,61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b>(35,460)</b>	(45,535)
非控股權益	<b>12,570</b>	1,92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22,890)</b>	(43,613)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1	<b>126,697</b>	130,18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b>821,789</b>	794,191
無形資產		<b>61,439</b>	68,362
商譽		<b>67,275</b>	69,206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b>1,063</b>	1,745
購買非流動資產之按金		<b>18,146</b>	2,198
遞延稅項資產		<b>16,074</b>	16,562
		<b>1,112,483</b>	1,082,453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b>15,875</b>	16,902
存貨	12	<b>315,136</b>	330,503
應收貿易賬款	13	<b>360,985</b>	323,8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88,258</b>	96,583
已抵押及受限制現金	14	<b>22,055</b>	22,099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	<b>556,885</b>	674,400
流動資產總額		<b>1,359,194</b>	1,464,374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5	<b>115,897</b>	102,35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57,372</b>	239,966
銀行及其他貸款	17	<b>142,369</b>	71,147
租賃負債		<b>1,043</b>	2,071
遞延收入		<b>319</b>	431
應繳稅項		<b>13,237</b>	11,391
流動負債總額		<b>330,237</b>	427,357
<b>流動資產淨值</b>		<b>1,028,957</b>	1,037,017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2,141,440</b>	2,119,470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17	<b>160,098</b>	114,399
租賃負債		<b>3,482</b>	3,465
其他應付款項		<b>2,113</b>	2,364
遞延收入		<b>743</b>	831
遞延稅項負債		<b>33,704</b>	34,221
非流動負債總額		<b>200,140</b>	155,280
資產淨值		<b>1,941,300</b>	1,964,190
<b>資本及儲備</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b>105,225</b>	105,225
儲備		<b>1,692,343</b>	1,727,803
非控股權益		<b>1,797,568</b>	1,833,028
權益總額		<b>1,941,300</b>	1,964,190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b>23,174</b>	39,818
<b>投資活動</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95,430)</b>	(43,9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b>6,694</b>	6,415
就上年度收購之附屬公司支付之餘下代價		<b>(168,064)</b>	-
已收股息收入		<b>2,522</b>	2,01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254,278)</b>	(35,474)
<b>融資活動</b>			
已付利息		<b>(8,684)</b>	(4,312)
新增銀行貸款之所得款項		<b>214,292</b>	-
償還銀行貸款		<b>(94,536)</b>	(20,000)
租賃負債之本金付款		<b>(1,007)</b>	(227)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b>110,065</b>	(24,539)
<b>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b>		<b>(121,039)</b>	(20,19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674,400</b>	729,058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b>3,524</b>	(3,311)
<b>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b>	14	<b>556,885</b>	705,552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份		法定盈餘	法定公共	股本贖回		物業重估	匯兌波動	其他		非控股		
	股本	溢價賬	繳入盈餘	儲備	福利基金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儲備	保留溢利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05,225	472,201	15,880	82,188	287	7,905	51,735	34,527	11,959	4,239	1,046,882	1,833,028	131,162	1,964,190
期內溢利	-	-	-	-	-	-	-	-	-	-	2,378	2,378	10,310	12,68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外國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	-	-	(37,838)	-	-	(37,838)	2,260	(35,578)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37,838)	-	2,378	(35,460)	12,570	(22,89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05,225	472,201	15,880	82,188	287	7,905	51,735	34,527	(25,879)	4,239	1,049,260	1,797,568	143,732	1,941,300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05,225	472,201	15,880	72,283	287	7,905	51,594	34,527	25,153	4,239	1,051,120	1,840,414	71,672	1,912,086
期內溢利	-	-	-	-	-	-	-	-	-	-	(1,249)	(1,249)	9,480	8,23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之														
匯兌差額	-	-	-	-	-	-	-	-	(44,286)	-	-	(44,286)	(7,558)	(51,84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	(44,286)	-	(1,249)	(45,535)	1,922	(43,613)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05,225	472,201	15,880	72,283	287	7,905	51,594	34,527	(19,133)	4,239	1,049,871	1,794,879	73,594	1,868,473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應用於汽車部件、液壓設備零件及電子設備零件之精密金屬零件以及作其他用途之零件之製造及銷售。

## 2.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則按公平值計量。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而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

## 3. 主要會計政策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已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本及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於本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有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指引之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載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經營分類資料

###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客戶所在地區統籌之部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之資料一致之方式，呈列以下六個可呈報分類。概無合併計算經營分類以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類。

- (a) 泰國；
- (b) 馬來西亞；
- (c) 中國內地、澳門及香港；
- (d) 北美洲；
- (e) 歐洲；及
- (f) 其他國家。

###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類表現及於各分類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類之業績：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各可呈報分類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類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類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各可呈報分類。

計量可呈報分類溢利時使用毛利。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獲提供有關分類收入及毛利之分類資料。分類資產及負債不會定期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層匯報。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經營分類資料(續)

### 分類報告(續)

####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類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 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時點確認之 外界客戶收入及 可呈報分類收入	9,562	14,068	275,248	102,037	86,503	14,731	502,149
可呈報分類溢利 毛利	2,616	3,849	75,311	27,919	23,668	4,031	137,394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泰國 千港元	馬來西亞 千港元	中國內地、 澳門及 香港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歐洲 千港元	其他國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某時點確認之 外界客戶收入 及可呈報分類收入	6,321	21,384	188,887	86,326	102,497	14,346	419,761
可呈報分類溢利 毛利	1,452	4,912	43,387	19,829	23,543	3,295	96,418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5. 收入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期內售出貨物經扣除退貨及商業折扣後之發票淨值。

本集團之收入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分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於某個時間點確認的收入</b>		
銷售汽車零件	<b>226,890</b>	207,303
銷售液壓設備零件	<b>251,685</b>	180,051
銷售電子零件	<b>14,327</b>	22,130
其他	<b>9,247</b>	10,277
	<b>502,149</b>	419,761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b>4,671</b>	7,240
政府補助	<b>6,278</b>	6,204
股息收入	<b>2,522</b>	2,015
租金收入	<b>5,266</b>	4,495
火災保險賠償	<b>—</b>	7,798
其他	<b>2,577</b>	2,206
	<b>21,314</b>	29,958
<b>收益</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b>231</b>	4,269
匯兌差額淨額	<b>7,234</b>	3,456
	<b>28,779</b>	37,683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8,174	3,802
財務安排費用	510	510
租賃負債利息	93	54
	<b>8,777</b>	4,366

##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364,755	323,34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334	43,1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3	306
攤銷	5,073	685
核數師酬金	1,236	992
匯兌差額淨額	(7,234)	(3,4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231)	(4,269)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4,216	(925)
遞延	-	-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4,216	(925)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計算。計算時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視作行使或兌換時無償發行之普通股。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每股盈利(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方式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盈利</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b>2,378</b>	(1,249)

	股份數目(千股)	
<b>股份</b>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b>1,052,254</b>	1,052,254

## 10. 中期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b>	-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每股普通股零元)。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按成本 列賬持 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 之擁有權 權益 千港元	按成本 列賬租 作自用的 其他物業 千港元	永久業權 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未經審核)</b>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2,110	11,992	804,741	17,369	1,560,089	129,633	16,669	35,343	130,189	2,788,135
添置	-	-	3,380	-	7,581	14,823	63	69,583	-	95,430
出售	-	-	-	-	(33,429)	(181)	-	-	-	(33,610)
匯兌調整	(2,786)	(335)	(22,286)	(356)	(48,963)	(3,984)	(436)	(1,780)	(3,492)	(84,418)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79,324	11,657	785,835	17,013	1,485,278	140,291	16,296	103,146	126,697	2,765,537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1,806	7,022	412,723	17,369	1,309,594	92,319	12,922	-	-	1,863,755
期內折舊撥備	1,636	863	6,084	-	26,058	5,030	526	-	-	40,197
出售	-	-	-	-	(27,010)	(137)	-	-	-	(27,147)
匯兌調整	(1,013)	(206)	(13,104)	(356)	(41,928)	(2,809)	(338)	-	-	(59,75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12,429	7,679	405,703	17,013	1,266,714	94,403	13,110	-	-	1,817,051
<b>賬面淨值</b>										
成本/估值	79,324	11,657	785,835	17,013	1,485,278	140,291	16,296	103,146	126,697	2,765,537
累計折舊	(12,429)	(7,679)	(405,703)	(17,013)	(1,266,714)	(94,403)	(13,110)	-	-	(1,817,05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66,895	3,978	380,132	-	218,564	45,888	3,186	103,146	126,697	948,486
<b>(經審核)</b>										
<b>賬面淨值</b>										
成本/估值	82,110	11,992	804,741	17,369	1,560,089	129,633	16,669	35,343	130,189	2,788,135
累計折舊	(11,806)	(7,022)	(412,723)	(17,369)	(1,309,594)	(92,319)	(12,922)	-	-	(1,863,755)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304	4,970	392,018	-	250,495	37,314	3,747	35,343	130,189	924,380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2. 存貨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材料	78,709	99,655
消耗品	20,220	16,616
在製品	80,439	88,445
製成品	135,768	125,787
	<b>315,136</b>	330,503

## 13. 應收貿易賬款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以記賬方式為主，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信貸期一般介乎60至120日，惟在董事批准下若干主要客戶可獲較長信貸期。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與多名多元化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應收貿易賬款為不計息。

於呈報期末時按發票日期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168,318	106,371
一至兩個月	84,014	85,440
兩至三個月	56,196	50,517
三至四個月	27,288	34,399
四至十二個月	24,201	47,160
超過一年	968	-
	<b>360,985</b>	323,887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及手頭現金	<b>578,910</b>	696,499
減：有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b>(22,055)</b>	(22,09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b>556,885</b>	674,400

## 15.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b>35,671</b>	55,584
一至兩個月	<b>31,147</b>	24,698
兩至三個月	<b>41,557</b>	10,812
三個月以上	<b>7,522</b>	11,257
	<b>115,897</b>	102,351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股本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b>2,000,000</b>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052,254,135股(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2,254,135股)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b>1,052,254</b>	1,052,254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發行及繳足股本概無任何變動。

## 17.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		
— 有抵押(附註i)	<b>296,641</b>	150,000
— 無抵押(附註ii)	—	16,355
	<b>296,641</b>	166,355
其他貸款—非控股股東		
— 無抵押(附註iii)	<b>5,826</b>	19,191
	<b>302,467</b>	185,546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續)

銀行貸款的到期情況及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付款日期的到期金額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b>136,543</b>	51,956
第二年	<b>16,580</b>	110,440
第三年(包括首尾兩年)	<b>143,518</b>	3,959
	<b>296,641</b>	166,355
分類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b>(136,543)</b>	(51,956)
	<b>160,098</b>	114,399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其他貸款之償還期如下：		
一年內或按要求	<b>5,826</b>	19,191

附註：

- 該金額乃以存款20,000,000港元作抵押，並由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以及其附屬公司之股權及房地產作抵押，按年利率3.20%至6.01%計息，且須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三三年償還。本集團銀行融資須待與本集團若干財務比率有關之契諾達成後方可作實，此乃財務機構訂立貸款安排時之常見規定。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須按要求償還已提取之融資。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該等契諾之情況。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違反任何有關提取融資之契諾。
- 該金額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15%至5%計息，已於期內償還，由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作擔保及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前董事及一名董事及非控股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提供個人擔保。
- 該金額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35%計息，須於二零二四年償還。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時有下列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10,183	5,966
樓宇	33,162	86,641
	<b>43,345</b>	92,607

## 19. 關連方交易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6,299	5,705
離職後福利	222	88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總額	<b>6,521</b>	5,793

## 20. 批准財務報表

簡明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其他資料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置存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i)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於本公司之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up>(1)</sup>
曾廣勝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0	4.75%

<sup>(1)</sup>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 (ii)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實物結算非上市股本衍生工具：

董事姓名	身份及業務性質	授出購股權 所涉及相關 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佔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up>(1)</sup>
曾廣勝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0	4.75%
	直接實益擁有	55,000,000 <sup>(2)</sup>	5.23%
	總計：	105,000,000	9.98%
吳凱平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15,000,000 <sup>(2)</sup>	1.43%
曾靜女士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0 <sup>(2)</sup>	0.95%
陳匡國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 <sup>(2)</sup>	0.48%

<sup>(1)</sup>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股份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sup>(2)</sup> 有關本公司授出上述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續)

(B)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之好倉—本公司控股公司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寶安集團」)

董事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於中國寶安集團 之普通股數目	佔中國寶安集團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曾廣勝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672,906	0.03%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登記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所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記錄在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超過5%權益：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本公司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up>(1)</sup>
寶安科技有限公司 （「寶安科技」）		直接實益擁有	570,546,250	54.22%
中國寶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寶安集團」）	(a)	透過受控法團	570,546,250	54.22%
Tottenham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09,206,975	10.38%
崔少安先生	(b)	透過受控法團	109,206,975	10.38%
		直接實益擁有	13,963,750	1.33%
	(c)	透過配偶	125,000	0.01%
		總計：	123,295,725	11.72%
梁詠儀女士		直接實益擁有	125,000	0.01%
	(d)	透過配偶	123,170,725	11.71%
		總計：	123,295,725	11.72%
曾廣勝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000,000	4.75%
	(e)	直接實益擁有	55,000,000	5.23%
		總計：	105,000,000	9.98%

<sup>(1)</sup> 百分比代表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之數目。



# 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

- (a) 該等股份由寶安科技所持有。寶安科技為中國寶安集團全資擁有之實體。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國寶安集團被視為於寶安科技所擁有的570,546,25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該等股份由Tottenham Limited所持有。Tottenham Limited由崔少安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崔少安先生被視為於Tottenham Limited所擁有的109,206,975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c) 該等股份由崔少安先生之妻子梁詠儀女士所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崔少安先生被視為於彼之妻子所擁有的125,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d) 該等股份由梁詠儀女士之丈夫崔少安先生所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梁詠儀女士被視為於彼之丈夫所擁有的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e) 該等股份是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本公司的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概無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登記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根據彼時股東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通過的決議案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屆滿。鑒於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為使董事會繼續提供獎勵及獎賞予合資格人士，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的所有條款須符合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第17章的規定。兩項購股權計劃均受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第17章規管。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參與人對本集團的貢獻而向彼等提供獎勵或獎賞，及／或讓本集團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引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的實體(「被投資實體」)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包括：

- (a) 任何合資格僱員；
- (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
- (d) 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 向本集團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個人或實體；及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

董事不時根據任何上述類別參與人為本集團及被投資實體之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釐定該等人士獲授予任何購股權之資格。

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合資格參與人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

####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份比例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屆滿。截至本報告日期，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零。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每位參與人之最大份額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發行及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將予發行予每位參與人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個別上限」)。

向參與人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在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任何12個月期間內，該參與人所獲授之購股權總額超逾個別上限(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參與人及其聯繫人士必須放棄投票。授予該參與人的購股權的數量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在股東批准前確定，且建議進一步授予該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要約日期用於計算行使價。

自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屆滿後，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並未進一步發行任何購股權。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購股權可於董事會決定並已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期間可於作出要約當日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要約日期起計10年結束，並可根據該計劃條文提早終止(「購股權期限」)。

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並向參與者作出之要約內表明，否則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並無在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的歸屬期

已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載於第42頁表下。

#### 於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及必須或可能付款或發出催繳通知的期限或必須就此償還的貸款。

參與人可在要約日期後的28天內接納要約。接納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的代價。

#### 授予購股權行使價的釐定依據

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行使價應為董事會於提出要約時全權酌情釐定之價格(其須於載有要約之函件內註明)，惟行使價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要約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收市價同樣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及(iii)股份的面值。

在不損害上文之一般性原則之前提下，董事會於購股權期限內授出之購股權，可就每段不同期間而釐定不同之行使價，惟各段不同期間之股份行使價不得低於根據本文所載方式釐定之行使價。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限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自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起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七日止。截至本報告日期，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已屆滿。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於本期間購股權數目變動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購買價 港元	股票價格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授出	行使	註銷					失效	購股權 授予日 之前 <sup>(1)</sup>	購股權 行使日 之前 <sup>(2)</sup>
<b>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b>												
吳凱平先生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	10,000,000	-	-	-	10,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0.900	0.730	-	
曾靜女士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0.900	0.730	-	
陳匡園先生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	5,000,000	-	-	-	5,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0.900	0.730	-	
<b>已授予及將授予超過1%個別上限購股權的董事</b>												
曾廣勝先生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	20,000,000	-	-	-	20,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0.900	0.730	-	
<b>其他僱員參與人</b>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	11,000,000	-	-	-	11,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0.900	0.730	-	
第二批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	1,700,000	-	-	-	1,700,000	二零二一年 五月十日至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0.900	0.700	-	
<b>其他服務提供商<sup>(3)</sup></b>												
第一批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	2,000,000	-	-	-	2,000,000	二零二零年 四月三日至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一日至 二零二六年 二月二十八日	0.900	0.730	-	
		54,700,000	-	-	-	54,700,000						

附註：

- (1) 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
- (2) 所述價格為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普通股加權平均收市價。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未行使任何購股權。
- (3)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前屆滿的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下，並無為服務提供商提供任何分限額。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旨在就參與人對本集團的貢獻而向彼等提供獎勵或獎賞及／或讓本集團招聘及挽留優秀僱員，以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人包括：

- 合資格僱員；及
-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不時根據具體情況(其中包括)參與人為本集團之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及潛在貢獻釐定該等人士獲授予任何購股權之資格。

####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份比例

截至本報告日期，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4,225,41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5.15%。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每位參與人之最大份額

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發行及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將予發行予每位參與人的股份總數(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個別上限」)。向參與人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在截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當日(包括該日)任何12個月期間內，該參與人所獲授之購股權總額超逾個別上限(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則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參與人及其緊密聯繫人士必須放棄投票。倘承授人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列關於可獲授有關購股權的指定參與人、授出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向指定參與人授出購股權的目的等一般性說明，並解釋購股權條款如何達致有關目的，以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有關參與人獲授購股權之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計算行使價時，提呈該等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董事會會議之日期應被視為要約日期。

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向每位參與人授出購股權受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第17章規管。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下承授人可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根據新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購股權可於董事決定並已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行使，該期間可於作出要約當日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要約日期起計10年結束，並可根據該計劃條文提早終止。

除非董事另有決定並向參與者作出之要約內表明，否則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並無在可予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限。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的歸屬期

已授出購股權的歸屬期載於第45頁表下。

#### 於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及必須或可能付款或發出催繳通知的期限或必須就此償還的貸款

參與人可在要約日期後的28天內接納要約。接納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的代價。

#### 授予購股權行使價的釐定依據

任何特定購股權之行使價應為董事會於提出要約時全權酌情釐定之價格(其須於載有要約之函件內註明)，惟行使價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i)股份於要約日期(須為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購股權授予日期前5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收市價同樣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者為準)；及(iii)股份的面值。在不損害上文之一般性原則之前提下，董事會於購股權期限內授出之購股權，可就每段不同期間而釐定不同之行使價，惟各段不同期間之股份行使價不得低於根據本文所載方式釐定之認購價。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續)

####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限

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起生效，有效期為十年。截至本報告日期，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期約為七年零六個月。

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參與人的購股權詳情：

參與人姓名 或類別	授出日期	於本期間購股權變動數目						股票價格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授出	行使	註銷	失效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行使價/ 購買價 港元	購股權授予 日之前 <sup>(1)</sup>	購股權 行使日前 <sup>(2)</sup>		
<b>董事、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及彼等之聯繫人</b>												
<b>曾廣勝先生</b>												
第1批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	35,000,000 <sup>(4)</sup>	-	-	-	-	35,000,000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六年 九月十七日	0.900	0.840	-
<b>吳詔平先生</b>												
第1批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	5,000,000 <sup>(4)</sup>	-	-	-	-	5,000,000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六年 九月十七日	0.900	0.840	-
<b>已授予及將授予超過1%個別上限購股權的董事</b>												
<b>曾靜女士</b>												
第1批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	5,000,000 <sup>(4)</sup>	-	-	-	-	5,000,000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六年 九月十七日	0.900	0.840	-
<b>其他僱員參與人</b>												
第1批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	4,700,000 <sup>(4)</sup>	-	-	-	-	4,700,000	二零二二年 三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六日	二零二二年 九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六年 九月十七日	0.900	0.840	-
第2批	二零二三年 七月七日	1,000,000 <sup>(5)</sup>	-	-	-	-	1,000,000	二零二三年 七月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 七月六日	二零二四年 七月七日至 二零二九年 七月六日	0.900	0.500	-
		50,700,000	-	-	-	-	50,700,000					

附註：

(4) 不要求達至表現目標。

(5) 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約為141,720港元。



## 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 可授出購股權數目

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授出購股權數目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b>購股權</b>		
根據授權限額 <sup>(1)</sup>	0	0
根據服務提供商分限額 <sup>(2)</sup>	0	0

根據二零二二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可授出購股權數目如下：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b>購股權</b>		
根據授權限額	54,225,413	54,225,413
根據服務提供商分限額	0	0

附註：(1)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到期。自其到期後，並未授出任何其他購股權。

於報告期間，概無根據本公司所有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市的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 其他資料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條款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身操守準則(「本身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部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本身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規管可能得知本公司或其證券內幕消息之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不寬鬆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於整個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獲悉有相關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之事宜。

倘本公司知悉有任何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受限期間，將提前知會其董事及相關僱員。

## 報告日期後之事項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重大期後事件。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力求加強本公司管理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基礎，而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回顧期間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並無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務區分除外。曾廣勝先生(「曾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相信，透過兼任該兩個職務，曾先生將可為本集團提供強而有力且一致之領導，從而更有效率及效益地規劃及制定決策，以及推行本集團長遠業務策略。因此，此架構對本公司股東整體有利。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如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振宇先生及朱劍彪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一併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程序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 其他資料

## 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2.07A條有關以電子方式向股東傳達公司通訊的規定，並納入對細則的其他修訂，為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提供更大靈活性，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上述修訂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有關上述修訂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的公佈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的通函。

## 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項下董事資料之變動

董事確認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股東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支持，以及各位董事與員工對本集團之貢獻。



[www.IPEGROUP.com](http://www.IPEGROUP.com)